

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(通知)

丰教财字[2024]18号



丰南区教育局

关于转发开展“志愿服务我先行，指尖分类我践行” 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：

现将《唐山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“志愿服务我先行，指尖分类我践行”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各校实际，制定活动计划，认真落实，切实发挥学生志愿团队的带头作用。活动结束后3日内将宣传活动情况总结及相关宣传佐证材料报区教育局邮箱：fnhqgl@163.com。

丰南区教育局

2024年4月15日